**中共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委员会**

公拱党委[2019]28号

**关于钱凌云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**

分局各单位党组织：

因工作需要，分局党委2019年10月10日研究决定：

钱凌云同志任法制大队党支部书记，免去其拱宸桥派出所党支部副书记职务；

吴苏临同志任治安大队党支部书记，免去其半山派出所党支部副书记职务。

中共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委员会

2019年10月10日